

臺北市市場處第202次處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113年7月3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40分

地點：六樓簡報室

主席：陳庭輝處長

紀錄：蘇云貞

出席：詳簽到單

壹、市政會議後宣達及指（裁）示事項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貳、確認第201次處務會議紀錄：確認備查。

參、第201次處務會議主席指（裁）示事項執行情形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肆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伍、主席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一、市場輔導科：

- （一）江南市場 BOT 案，有關宏林公司提送財務改善計畫及 112 年度財務報表(含廠商自有資金)等事項，請向新任處長報告。
- （二）古亭 B00 契約議約案，請注意完備相關程序。
- （三）承德市場 B00 案，相關政策請於 8 月 1 日向局長及處長報告。
- （四）中崙市場 BOT 案，請確認馥霖公司契約之營運範圍。

二、公有零售市場科：

- （一）臺北市公有零售市場停止使用核發補助費金額調整案，請依法制程序辦理。
- （二）有關環南市場中秋節慶祝活動及傳統市場節觀摩活動，請向新任處長報告。

三、批發科：

- （一）請持續追蹤安排林副市長拜會農業部相關事宜。
- （二）北農與士林夜市開設良心水果店案，建議可配合工程科士林夜市B1改善完成開業宣傳。
- （三）有關第14屆第4次臨時大會附帶決議，評估成立第2家果菜公司

及評估魚果工程不蓋6至8樓案，請一併向新任處長說明。

- (四) 陳政忠議員提出，若議會附帶決議執行有困難，未及時提覆議者應另提案至議會部分，後續市府政策方向，請與新任處長說明討論。

四、攤販科：

- (一) 寧夏夜市水電案，有關新工處路面更新完工後，請協助辦理行銷活動；另因行銷經費用罄，改由業務費項下小額採購方式辦理，請一併與會計室確認是否可核銷。(會計室)
- (二) 攤販小組季會及晴光集中場重新公告等事宜，請向新任處長報告。
- (三) 有關臺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修法案，請持續辦理。
- (四) 臺北夜市打牙祭活動，爾後請提前招標及宣傳，並規劃於7月至9月辦理。

五、資產科

- (一) 各項契約案件，請注意屆期時間，勿產生空窗期。
- (二) 訴願及訴訟案件，請依相關期程辦理。

六、工程科：

- (一) 相關工程之驗收、付款及結算等事宜，請依時程如期如質完成。
- (二) 士林市場B1整修工程、東門中繼市場、西寧中繼市場及永建市場拆除等工程，請持續辦理。

七、企劃室：

- (一) 有關議會協調案件，請持續列管，亦請府會聯絡員與相關業務科長妥善協調並安排時間向議員說明。
- (二) 市長與里長有約之相關案件，請持續列管。

八、秘書室：

各項採購案件，請控管並依市府規定程序及相關設定期程持續辦理。

九、各科室：

請務必掌握各項預算之執行進度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散會:11時40分。